

有關申請入讀本校中一自行分配學位須知及常見問題

問: 如何申請入讀英皇書院?

答: 直接向本校申請, 祇須填妥本校申請表格、教育局派發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連同以下文件的副本, :

- 出生證明文件
- 香港永久居民證明文件
- 小學四、五年級及六年級上學期成績表

亦請帶備正本, 以便核實。

請親身交回至英皇書院(香港般含道 63 號 A), 校方將於 2012 年 3 月 17 日(星期六)安排面見所有申請學生。申請學生面見時間將於 2 月 17 日在本校網頁公佈。

申請人可到本校校務處索取申請表格或在本校網頁 <http://www.kings.edu.hk> 下載。

(本校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星期六: 上午九時至正午十二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問: 自行收生申請限期?

答: 由 2012 年 1 月 3 日(星期二)至 2012 年 1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

問: 英皇書院自行收生的學額有多少?

答: 本校 2012-13 年度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共有 43 人。

問: 學生於自行收生期間可報讀多少間中學? 會否受地區限制?

答: 家長可以於自行收生期內代子女自行報考不多於兩所中學。申請不受地區限制。

問: 自行收生的結果何時公佈?

答: 一經本校面見及取錄與否, 將會通知教育局派位組。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結果將在七月上旬與統一派位結果一併公佈, 家長毋須向學校查詢。

問: 自行收生的面見日期及時間?

答: 面見暫安排在 3 月 17 日(星期六)進行。本校將於 2 月 17 日(星期五)在本校網頁公佈申請人的面見時間。申請人可根據在本校遞交表格時獲發之申請人編號在本校網頁核對面見時間。

問: 取錄準則?

答: 從面見的申請學生中, 根據以下準則取錄:

	取錄準則	比重
i.	面見時的表現：	<u>50%</u>
	-英語理解及表達能力	
	-中文溝通能力	
	-價值取向	
	-興趣及才能	
ii.	教育局提供的申請學生次第名單的排名	<u>30%</u>
iii.	其他表現	<u>20%</u>
	-小學校內評估結果	
	-操行	
	-課外活動的參與	
	-獎項	

問：是否所有申請人皆獲面見？

答：所有填妥本校申請表格及教育局派發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申請人皆獲安排面見，不設筆試。

問：面見是以甚麼形式進行？

答：面見形式包括有個人面談及小組討論。申請學生須以英語和粵語(或普通話)作答。內容包括時事課題。

問：以往自行收生取錄甚麼程度的學生？

答：本校以往經自行收生所取錄的學生成績及操行均屬優良等級。

問：申請表一經遞交，可否撤回或取消？

答：依教育局學校分配組於 2006 年 11 月之通告指示：「申請表一經遞交，不可以撤回或取消。」

問：貴校會否接受塗改的教育局派發之報名表？

答：依教育局學位分配組於 2006 年 11 月之通告指示，如有塗改教育局派發之報名表，需獲就讀小學蓋印作實，否則本校將不會接受。

問：如撕錯教育局派發之表格或有損毀，貴校會否接受？

答：依教育局學位分配組於 2006 年 11 月之通告指示，本校不可接受影印，損毀或欠完整的教育局派發之申請表，申請人須向教育局補領。

問: 學校有甚麼設施?

答: 33 個課室、健身室、游泳池、課外活動室、資訊科技室、多媒體教室、禮堂、電腦室、實驗室及圖書館。

問: 學生需繳付多少元學費?

答: 學生毋需繳付學費。由 2008 年至 2009 學年起，政府全面資助就讀公營中學的學生至高中畢業為止。

問: 申請人是否須要提交小學推薦信?

答: 依教育局學位分配組之通告指示，申請人不必提交小學推薦信。

查詢

家長如欲作進一步查詢，可與本校聯絡。

地址： 香港般含道 63 號 A

電話： 25470310

傳真： 25406908

網址： <http://www.kings.edu.hk>